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委〔2018〕104号

关于免去张秋宁同志职务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：

经2018年11月2日校党委会研究决定：

因任职年龄原因，自2018年11月起，免去张秋宁同志的体育学院党总支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
2018年11月2日

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1月2日印发
